

认真贯彻执行 《注册会计师条例》



本刊评论员

国务院七月三日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条例》，是建国以来颁发的第一个关于注册会计师的正式行政法规。它的发布实施，对于进一步完善注册会计师执行会计查帐验证的制度，进一步发挥会计工作在经济管理中的作用，有着重要的意义。

过去几年，为了适应对外实行开放、对内搞活经济的方针的需要，各地根据形势的发展，先后建立了一些会计师事务所，考核批准了一些注册会计师，并积极开展了会计查帐验证和咨询服务工作，取得了好的效果。《条例》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结合当前经济发展的新趋势，对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的任务作了明确的规定。在当前，它主要是为对外开放服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作经营企业和外资企业的验资、查帐、解散清算等业务。随着对外开放政策的进一步贯彻，这方面的工作量将会日益扩大。它的另一项重要任务，就是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和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需要服务。这就是说，在未来国民经济管理体系的构成中，注册会计师的独立、客观、公正的查帐验证职能，将发挥重要的作用。他们在查帐验证时执行的守法性和真实性审查，以及提供的会计、财务、税务和管理咨询，将会促进和帮助企业加强管理，改善经营，提高经济效益。

《条例》规定，“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管理机关，在全国为财政部，在各地为省、自治区、直辖市财政厅(局)”。中央和省级财政机关一定要把这项工作抓好，担负起贯彻执行《条例》的各项规定、有计划地发展会计查帐验证和会计咨询事业的

责任。当前，首先要把如何贯彻执行《条例》作为会计管理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对《条例》的主要内容，实行注册会计师制度的意义和作用，以及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的具体要求等，要进行宣传和解释，使有关单位和人员，都能了解注册会计师执行会计查帐验证和会计咨询业务，在扩大国际经济合作、实行经济体制改革和发展商品经济中的重要性。

其次，对于现有的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要进行一次检查，对不符合《条例》规定的，应当限期整顿。不管会计师事务所起初是怎样成立的，都必须作到在机构上不从属任何部门或单位，在经济上实行自收自支，和由主管的财政机关进行管理监督；不管注册会计师人员来自哪个单位，都必须符合《条例》规定的条件和审批要求。对于新成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应当根据实际的业务需要和人员条件，履行规定的批准和登记手续。

第三，抓注册会计师的人才培训。注册会计师不但要求具有较高的会计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还应当具有经济、管理、法律等方面的广泛知识和工作经验。因此，必须抓好人才的培训工作。要利用一切可能的培训手段与方式，加快人才的成长。要严格实行规定的考试制度，以促使有志者努力学习；要发挥一些老专家在承担业务和培训人才这两方面的作用。有了素质较高的注册会计师，并能保证较高的工作质量和较好的社会信誉，会计师事务所就能够顺利地得到发展，注册会计师制度就能够进一步得到完善，从而更好地适应经济体制改革和各项建设事业发展的需要。

顿、责令解散等处分。

第二十八条 注册会计师在查帐中，对于委托人发生在国外的财务收支，可由会计师事务所转托在中国设有常驻代表机构的外国会计师事务所就地审查和出具证明。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九条 本条例由财政部负责解释；实施办法由财政部制定。

第三十条 本条例自一九八六年十月一日起施行。